

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 函

地址：830021高雄市鳳山區光華路69號
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
承辦人：吳俊華
電話：07-7463452#16
電子信箱：a0921908844@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鳳西國中教字第11270147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凱比機器人研習實施計畫 (53343558_11270147200A0C_ATTCH2.doc)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鳳山科技中心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夥伴學校鳳西國中科技領域教師研習-凱比與教學應用」實施計畫一份，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辦理。
- (二)高雄市111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辦理。
- (三)高雄市鳳山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11年度計畫辦理。

二、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學系。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

三、研習課程資訊：

- (一)鳳山科技中心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夥伴學校鳳西國中科技領域教師研習-凱比與教學應用 (研習代碼：3786933)



(二)時間：111年03月30日（星期四）09：00～11：00。

(三)地點：鳳西國中電腦教室一(敬業樓二樓，合作社樓上)（高雄市鳳山區光華路69號）

(四)研習對象：錄取人數24人；以一般教師（鳳山科技中心夥伴學校種子教師、科技領域教師優先錄取，其餘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四、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至報名額滿為止。

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inservice.edu.tw>)報名。

五、請各核准予參加研習學員及相關工作人員公假登記前往，其完成研習者，依規定核予教師2小時研習時數，唯課務自理。

六、注意事項：

(一)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若教師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請勿參加。

(二)為維護參加人員健康，當日請佩戴口罩進入校園，及配合本校工作人員進行體溫測量，若體溫超過37.5度或未配戴口罩者，謝絕入內參加研習，不便之處，尚請體諒。

(三)請參與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四)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人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一週辦理取消研習作業，以利主辦單位通知備取人員參加研習活動。

(五)相關事項請聯絡本校07-7463452 #16 吳俊華組長。

(六)經費來源：由「高雄市鳳山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計畫」經費支應。

(七)獎勵：研習完成後，相關人員依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勵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正本：本市立國小、本市立國中、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
副本：本校教務處



裝

訂

線

